根据《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和《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现将本中心2020年度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中心课题立项的指导思想是，按照国家和四川省“十三五”规划的总体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围绕解决当前经济发展中企业面临的热点问题、重大理论问题和技术难题开展具有原创性的课题研究。坚持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和观点创新，倡导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相结合，为解决企业实际问题、推动行业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服务。研究项目要充分反映该研究领域及相关研究领域的新进展，要具有前沿性和原创性，提倡大胆探索，勇于创新，而避免低水平、重复性研究。

二、本年度课题设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申报重大项目的负责人一般具有高级职称，每项经费5至10万，研究期限为1~3年；申报重点项目的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每项经费2万元左右，研究期限为1年半；申报一般课题的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或者具有硕士学位，每项经费1万元左右，研究期限为1年。**凡有本中心项目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

三、《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系统科学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项目指南》所列条目，为本年度项目申报范围。同时，申报者也可以根据自己的研究专长及研究基础自行设计研究题目。

四、本年度受理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2020年4月30日**截止（邮件以当地邮戳为准），逾期不再受理。鼓励不同单位研究者联合申报，支持联合企业申报。项目须经本中心评审立项。

五、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申报书（1份原件、4份复印件）报送至系统科学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xtkxscu@163.com。

六、本中心项目最终成果形式为论文、专著或有价值的研究报告，发表论文或出版专著均须注明“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系统科学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规划项目”。结项时，成果形式为论文者，一般项目须提交省级以上刊物发表学术论文2篇，其中至少1篇被SSCI、SCI、EI、CSSCI收录；重点项目提交省级以上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被SSCI、SCI、EI、CSSCI收录；重大项目按照合同执行。

七、项目申报需要的各种材料(包括课题指南、申请书)请从系统科学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网站下载(网址：http://qyfz.scu.edu.cn)。本公告及有关材料同时在“四川社会科学在线”和“四川大学社科处”网站上发布，欢迎访问、查询、下载。

八、中心相关信息

地址：成都市望江路29号四川大学商学院707室；

邮编：610064；

电话：028-85410276；

邮箱：xtkxscu@163.com；

联系人：姚黎明

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系统科学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